

附件 1:

##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专业责任人 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 2 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专业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专业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刘易，女，公司助理总裁，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24 年 11 月加入本公司，北美精算师专业资质。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 二、专业责任人最近 10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 （一）专业责任人职务及任职起始时间

2015年5月-2019年2月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合规负责人 首席风险官

2019年2月-2024年10月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总精算师 首席风险官

2024年11月-至今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助理总裁

#### （二）社会兼职情况

刘易无社会兼职情况。

### 三、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一) 列举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刘易拥有北美精算师专业资质。

(二) 有无担任其他投资业务专业责任人

刘易未担任其他投资业务专业责任人。

### 四、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反映。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盖公章）



2025年2月26日

#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发〔2025〕82号

签发人：赖晓辉

## 关于变更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专业责任人的报告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根据《关于加强和改进保险机构投资管理能力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保险资产管理产品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优化保险机构投资管理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现将我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专业责任人的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因公司发展需要，确定将我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专业责任人由张瑞章变更为刘易。

刘易具备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的相应资质条件。我公司

风险责任人将按照监管规定，在任职期间内，每年参加相关风险责任培训学习。

我公司风险责任人如有调整变化，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特此报告。

附件：

1.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专业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2. 承诺函
3.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

联系人：王二峰 联系电话：15221827571 校对：葛星

---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

2025年2月28日印发

---

附件2:

## 承诺函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本人承诺,我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专业责任人刘易资质条件符合《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有关规定,信息披露有关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合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5年2月26日



附件3:

##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经公司确认,本人刘易,是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专业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专业责任人是投资业务风险的初始把关者,也是初始责任人,对投资能力的有效性、具体投资业务风险揭示的及时性和充分性承担主要职责,不得故意提供存在重大遗漏、虚假信息和误导性陈述的投资意见,不得故意对可能出现的风险作不恰当的表述。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专业责任人(签字): 刘易

2025年2月26日